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工作說明書

一. 瀝青混凝土鋪築 (含熱拌標線復舊)

(一) 施作範圍: 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 B1F 及 B2F 地坪及其他臨時須修繕處。

(二) 施工要求規定:

1. 材料: 新粒料瀝青混凝土(密級配, 粗粒料 9.5mm)、瀝青黏層(快凝油溶瀝青 RC-70) 及 2mm 厚熱拌塑膠反光標線。打除規定: 原有耐磨地坪區域皆須全部打除運棄, 車道地坪相鄰界面處(如截水溝及鋪瀝青混凝土旁等)須挖深以利鋪設完成面順平。
2. 加鋪厚度: 原則厚約 3~5 公分, 加鋪厚度實際以現況調整, 加鋪完成後須與界面現有瀝青混凝土地坪順平。瀝青混凝土完成後須注意防火區劃防火門能正常開啟。
3. 鋪設機具: 須確實瞭解停車場限高及車道柵欄機處淨寬等限制, 以確認採適用載貨卡車、鋪裝及滾壓等機具, 避免大型機具無法進入。應作好安全設施防護及人車交通管制。
4. 舊環氧樹脂地坪打除後地面若有滲水情事, 須先完成止漏及導水改善後方能進行瀝青混凝土加鋪。
5. 瀝青混凝土加鋪完成後須儘速施作停車位(含編號)等熱拌標線。
6. 注意事項: 須做好分區鋪設及公告, 以利市民停車。施工須做好防水閘門門檔、車輛出入口感應線圈及消防管線等各項設備防護, 若有損壞應予復舊。

(三) 安全防護: 施作區域須預先公告車主知悉並作好安全設施防護及管制, 施工期間人車禁止通行, 須派員協助指揮引導人車出入相關管制事宜。

二. 環氧樹脂耐磨地坪面漆塗佈

(含地坪局部中底層損壞修繕及熱拌標線復舊)

(一) 施作範圍: 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 B1F 及 B2F 地坪及其他臨時須修繕處。

(二) 施工要求規定: 車道地坪局部中底層損壞區域, 須依工程慣例先切割打除清潔後, 先施作中底層修補順平。施工前須先完成表面剝漆清除及清潔乾燥, 方能施作面漆塗佈。施工界面須採貼紙等方式防護以維新舊漆面界面平順完整。

(三) 安全防護: 施作區域須預先公告車主知悉並作好安全設施防護及管制, 施工期間(含面漆乾固)人車禁止通行, 須派員協助指揮引導人車出入相關管制事宜。

(四) 面漆顏色依原有地坪顏色施作, 現有地坪標線、箭頭及圖案等須復舊。

三. 油漆粉刷（含壁癌漏水等修繕）

- (一) 施作範圍：2 號樓梯間頂版。
- (二) 因停車場人車尖峰客滿時間皆不同，廠商油漆施作原則採分層分區域逐區施作或夜間施工等方式（不影響市民停車權益），以配合停車場營運需求及人員通行。
- (三) 單價已包括完成本項工作所需之一切，包括人工、交通維持、防護安全措施、材料、機具、運輸、動力、保險、勞工安全衛生、搭架、清除剝漆、廢棄物運棄、品管、稅金及附屬工作等費用。
- (四) 施作材料：
 1. 水性水泥漆：須符合 CNS 4940，原則以原牆面之材料及顏色施作。
 2. 防水塗料或壁癌處理劑：依各廠牌產品施工方式規定施作。
- (五) 施工要求規定：
 1. 油漆粉刷前，原有牆壁表面舊油漆剝落或表面污物等，廠商均須刮除清理（包括平頂及牆面表面水泥砂漿粉刷層即將剝落須清除）
 2. 2.1 公尺以下平頂及牆面若有釘子須清除，釘孔、鑽孔、裂縫等破損處應補批土補平凹洞及裂痕（若為整塊水泥砂漿粉刷層剝落者、伸縮縫等，非補批土可改善者，依機關指示修順或免補批土處理。前述清除等項目工料已含於單價內，機關不另給付費用。
 3. 不限油漆粉刷度數，完成後漆面須色澤均勻、遮蓋性良好及乾淨（約須二度）。完成後漆面未達色澤均勻、遮蓋性良好及乾淨仍須改善。
 4. 壁癌止漏處理須將表面磨除乾淨，先進行防水塗料或壁癌處理劑塗佈乾燥後方可油漆粉刷。於施工期間，廠商須作好安全防護設施及環境清潔，以維人車安全。
 5. 平頂（牆面）等區域因管線與設施眾多緊密無法施作範圍，則可免油漆，該範圍油漆數量免扣除）。設備設施、開關插座、台度、門窗框等區域可能污損時，廠商必要時須以膠帶、帆布等防護。若施工前未作好包覆與保護措施致造成設施設備（含電氣、消防器具、管線、燈具、磁磚、扶手及地坪等）及民眾車輛有污損及損壞情形，廠商應負完全回復與賠償責任。
- (六) 安全防護：

廠商油漆粉刷須搭施工架作業時，施工時須注意安全及須設置防護設施。所使用施工方法及安全措施應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辦理。

四. 熱處理聚酯標線

- (一) 施作範圍：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 B1F 及 B2F 地坪。
- (二) 施工要求規定：

1. 標線磨除(刨除)

- (1) 舊有標線之磨除(刨除)，請備妥磨除(刨除)機予以磨除(刨除)。
- (2) 磨除(刨除)之厚度，以舊有標線磨除(刨除)乾淨至 AC 面層為原則，並與原有道路 AC 平順銜接，或視施工現況得以黑色路線漆處理之。
- (3) 磨除(刨除)之殘留廢渣，應全數清理乾淨。

2. 一般規定

- (1) 施工前應先放樣，再據以繪設。標繪完成之標線長度、寬度應符合規定，編碼應使用版模，並須均勻不得有凹凸龜裂、色差或線條不平順之缺失。
- (2) 標繪標線前，應依機關指示，佈設安全防護設施，以保護人員及標線，並防止標線未乾涸前遭通行車輛損害。
- (3) 施工前應在不損及既有緣石、路面之原則下，先將原有緣石、路面清理，如有油脂、塵土、雜草或堆積物等要徹底清除，其過程不得影響環境清潔。
- (4) 潮濕路面不得施工。
- (5) 標線顏色依原有標線顏色施作並依原有地坪標線、箭頭及圖案復舊。

五. 防墜網裝設

(一) 施作範圍：本場 1-4 號樓梯(1F~B2，每支樓梯每樓層各施作 1 面防墜網)。

(二) 防墜網材料：

1. 本場使用特多龍編織安全網
2. 安全防護：

廠商裝設防墜網須搭施工架作業時，施工時須注意安全及須設置防護設施。所使用施工方法及安全措施應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辦理。

六. 複壁損壞修繕

- (一) 停車場四周牆面數處受車輛等外力撞擊，致複壁破裂凹陷不平整，須辦理修復。
- (二) 改善方式：損壞複壁修復或更新皆可。
- (三) 損壞複壁修復方式為破裂凹陷較不嚴重，將破裂凹陷複壁敲平順後，以鐵件加強固定及水泥砂漿等材料粉刷整平，最後再以批土及採原油漆材料顏色粉刷完成。破裂凹陷嚴重者，切除損壞複壁後，採原材質複壁、預鑄版或砌磚等材料修補。再以水泥砂漿、批土及油漆施作修復完成。

(四) 費用皆已含工料、機具及廢棄物運棄等。

七. 連續壁及複壁間積水淤泥清疏及落水頭疏通：全場(每年 1 次)

(一) 清疏範圍：全場 1F~B3F 四周連續壁及複壁間積水淤泥清疏(含複壁牆內外地面落水頭疏通)

(二) 複壁積水淤泥清疏包括複壁內雜物、積水及積泥清除乾淨。

(三) 複壁牆內外地面所有落水頭及排水管不論有無阻塞皆須疏通(通管)，落水頭損壞須更新(修復)。

(四) 所有複壁檢修孔(門)須負責維護保養，保持正常開啟及關畢，若有損壞須負責修復。

(五) 費用皆已含工料、機具及廢棄物運棄等。施作區域須做好安全防護，淤泥須先瀝乾後方能運離停車場。

八. 施工前廠商若有疑義不可自行處置，須先洽詢機關(場組)並遵照規定辦理。施工期間若造成人車設施等損壞應予賠償或復原。

九. 各工項費用皆已含工料、機具及廢棄物運棄等。另若經調整修繕範圍及方法可優於原修繕規定者，須經機關同意後方可依調整內容施作。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委外土建維修詳細表

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

項次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備 註
壹	瀝青混凝土鋪面			細料約 3 公分, 依現況與界面順平(含標線復原)
一	景華街出入口車道			1. 入口車道 95.6M2
1	瀝青混凝土鋪設	m2	412	2. B1-B2 車道 235m2 3. 柵欄機出入口 81.6m2
二	景興街出入口車道			1. 入口車道 176M2
1	瀝青混凝土鋪設	m2	434	2. B1-B2 車道 146m2 3. 柵欄機出入口 112m2
三	機具人力動員	式	1	
四	標線補繪	式	1	依原標線位置方式補繪
貳	環氧樹脂耐磨地坪塗佈			地坪破損處修補(含標線復原), 剝漆清除修復與廢棄物運棄及防護等
一	景華街出入口車道平台	m2	100	
二	B2 往景興街出口車道	m2	49	
三	B1/82-75 格位前車道	m2	286	
四	B1/50-52 格位前車道	m2	59	
五	B1/309-314 格位前車道	m2	58	
六	B2/330-337 格位前車道	m2	116	
七	景華街內車道(B1-B2)	m2	169	
八	景興街內車道(B1-B2)	m2	141	
九	停車場內車道(B2-B1 平面)	m2	139	
參	油漆粉刷:2 號樓梯間頂版			含剝漆清除, 壁癌處理等
一	表層壁癌處理	m2	37	含工資
二	水性水泥漆粉刷	m2	37	含工資
三	鷹架搭設	組	1	
肆	熱拌標線年度補繪維護	式	1	含格位、標線、指標、編號及箭頭等
伍	景興街雨棚下方人行通道門型欄杆			
一	門型欄杆(2.5m*2")	支	1	含安裝及廢棄物處理
二	門型欄杆繪黃黑斜紋線	支	2	

陸	(1-4 號梯)開口防墜網			
一	樓梯開口安全防墜網(1 支樓梯:117 才)	才	468	特多龍編織安全網(含工資)
柒	交通輔助設施年度維護修繕	次	3	全場(每年 1 次)交通安全設施(出口 2 處防水閘門維護、車輪擋/交通桿/反射鏡/減速墊/冂型欄杆/防撞條等設施),視現場情形增設
捌	複壁損壞修繕	式	1	全場檢視複壁,損壞皆修復(複壁完成面順平及油漆)
玖	連續壁及複壁間積水淤泥清疏及落水頭疏通	次	3	全場(每年 1 次)含淤泥清除運棄、積水抽排水、檢修門修復及落水頭排水管通管等
拾	建築物公共安全之定期檢查	次	3	全場(每年 1 次)含定期檢查、簽證、申報等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三福街平面停車場工作說明書

一. 熱處理聚酯標線

(一) 施作範圍: 停車場全場。

(二) 施工要求規定:

1. 標線磨除(刨除)

(1) 舊有標線之磨除(刨除), 請備妥磨除(刨除)機予以磨除(刨除)。

(2) 磨除(刨除)之厚度, 以舊有標線磨除(刨除)乾淨至 AC 面層為原則, 並與原有道路 AC 平順銜接, 或視施工現況得以黑色路線漆處理之。

(3) 磨除(刨除)之殘留廢渣, 應全數清理乾淨。

2. 一般規定

(1) 施工前應先放樣, 再據以繪設。標繪完成之標線長度、寬度應符合規定, 編碼應使用版模, 並須均勻不得有凹凸龜裂、色差或線條不平順之缺失。

(2) 標繪標線前, 應依機關指示, 佈設安全防護設施, 以保護人員及標線, 並防止標線未乾涸前遭通行車輛損害。

(3) 施工前應在不損及既有緣石、路面之原則下, 先將原有緣石、路面清理, 如有油脂、塵土、雜草或堆積物等要徹底清除, 其過程不得影響環境清潔。

(4) 潮濕路面不得施工。

(5) 標線顏色依原有標線顏色施作並依原有地坪標線、箭頭及圖案復舊。

二. 施工前廠商若有疑義不可自行處置, 須先洽詢機關(場組)並遵照規定辦理。施工期間若造成人車設施等損壞應予賠償或復原。

三. 各工項費用皆已含工料、機具及廢棄物運棄等。另若經調整修繕範圍及方法可優於原修繕規定者, 須經機關同意後方可依調整內容施作。

三福街平面停車場

項次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備 註
壹	熱拌標線年度補繪維護	式	1	含格位、標線、指標、編號及箭頭等
貳	交通輔助設施年度維護修繕	次	3	全場(每年1次)交通安全設施(含車輪擋、交通桿、反射鏡、減速墊、門型欄杆及防撞條等)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景豐臨時平面停車場工作說明書

一. 加鋪瀝青混凝土

- (一) 施作範圍：停車場入口處車道(約 350cm*680cm)、停車場 8 號車位至 10 號車位前方車道(約 390cm*630cm)、停車場 22 號車位至 26 號車位前方車道(約 310cm*1250cm)、27 號車位至 30 號車位前方車道(約 200cm*800cm)、18 號車位(約 160cm*550cm)、26 號車位(約 180cm*300cm)。
- (二) 材料：新粒料瀝青混凝土(密級配，粗粒料 9.5mm)、瀝青黏層(快凝油溶瀝青 RC-70) 及 2mm 厚熱拌塑膠反光標線。打除規定：原有耐磨地坪區域皆須全部打除運棄。
- (三) 加鋪厚度：原則厚約 3~5 公分，加鋪厚度實際以現況調整，加鋪完成後須與界面現有瀝青混凝土地坪順平。
- (四) 鋪設機具：須確實瞭解車道柵欄機處淨寬等限制，以確認採適用載貨卡車、鋪裝及滾壓等機具，避免大型機具無法進入。應作好安全設施防護及人車交通管制。

二. 熱處理聚酯標線

(一) 施作範圍：停車場全場。

(二) 施工要求規定：

1、標線磨除(刨除)

- (1) 舊有標線之磨除(刨除)，請備妥磨除(刨除)機予以磨除(刨除)。
- (2) 磨除(刨除)之厚度，以舊有標線磨除(刨除)乾淨至 AC 面層為原則，並與原有道路 AC 平順銜接，或視施工現況得以黑色路線漆處理之。
- (3) 磨除(刨除)之殘留廢渣，應全數清理乾淨。

2、一般規定

- (1) 施工前應先放樣，再據以繪設。標繪完成之標線長度、寬度應符合規定，編碼應使用版模，並須均勻不得有凹凸龜裂、色差或線條不平順之缺失。
- (2) 標繪標線前，應依機關指示，佈設安全防護設施，以保護人員及標線，並防止標線未乾涸前遭通行車輛損害。
- (3) 施工前應在不損及既有緣石、路面之原則下，先將原有緣石、路面清理，如有油脂、塵土、雜草或堆積物等要徹底清除，其過程不得影響環境清潔。

(4) 潮濕路面不得施工。

(5) 標線顏色依原有標線顏色施作並依原有地坪標線、箭頭及圖案復舊。

三. 施工前廠商若有疑義不可自行處置，須先洽詢機關(場組)並遵照規定辦理。施工期間若造成人車設施等損壞應予賠償或復原。

四. 各工項費用皆已含工料、機具及廢棄物運棄等。另若經調整修繕範圍及方法可優於原修繕規定者，須經機關同意後方可依調整內容施作。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修繕數量計算表

景豐臨時平面停車場

瀝青凝土地坪合計：

118 m²

位置	樓層	說明	數量計算	小計(m ²)	合計(m ²)	備註
瀝青凝土地坪	車道	停車場入口處車道	6.8*3.5	23.8	117.32	
		停車場8號車位至10號車位前方車道	6.3*3.9	24.57		
		停車場22號車位至26號車位前方車道	12.5*3.1	38.75		
		27號車位至30號車位前方車道	8*2	16		
	車位	18號車位	5.5*1.6	8.8		
		26號車位	3*1.8	5.4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委外土建維修詳細表

景豐臨時平面停車場

項次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備 註
一	加鋪瀝青混凝土	M ²	118	細料約 3 公分, 依現況與界面順平
二	熱拌標線年度補繪維護	式	1	含停車位標線、指標、編號及箭頭等
三	交通輔助設施年度維護修繕	次	3	全場(每年 1 次)交通安全設施(含車輪檔、交通桿、反射鏡、減速墊、門型欄杆及防撞條等)